

# 寻宠服务动辄数千元,小心暗藏陷阱

提醒:寻宠要找正规团队,事前明确细则,务必签订服务协议,清晰约定收费项目



扫码看视频

“走失一次,爱宠身价翻倍!”  
7月4日,家住长沙市岳麓区的尹女士在朋友圈发布了家中猫咪走失,苦寻未果花费2800元请寻宠团队找回的消息。

近年来,各社交平台上越来越多商家提供类似的寻宠服务,承诺专业团队、仪器精良、不找到不收费,更有全国可上门的“寻宠柯南团队”,寻宠价格动辄数千元。

寻宠团队到底是靠技术还是运气赚钱?是否存在消费陷阱?连日来,记者进行走访了解。

## 市场:高价成常态,寻宠服务动辄数千元

7月2日晚,家住长沙市岳麓区世茂外滩里的尹女士家中小猫走失,全家寻找了两个小时。随后她联系了一家线下寻宠团队,对方表示会派两位师傅上门,没找到不收费,找到后收费2800元。着急找猫的尹女士无心比价,下单后师傅立刻上门,半个小时就找到了猫咪。

事后尹女士询问了多家寻宠团队,四家同城寻宠团队分别报价2800元、1800元、2000元、2700元,寻找时间为1至3小时,没找到不收费且不需要收定金。报价2700元的“找猫找狗寻宠搜救18年”的店主表示,收价高是因为店铺派出的都是专业搜救宠物的老师傅,有丰富的养宠和寻宠经验,对于宠物的习性非常熟悉。此外,在出门搜查时他们也会配备专业的热成像仪、生命探测仪,夜晚会有数码夜视仪等设备,找到概率高达95%。“技术定位有时几分钟能搞定,但收费不可能按分钟算,设备、人力都是成本”。

## 调查:同城寻宠不收定金,小心合同暗藏玄机

记者采访中了解到,虽然不少养宠人士认为专业寻宠团队有仪器、有经验,能快速找到爱宠,收费稍贵也值得。但也有不少人发文“避雷”,称购买寻宠服务后遭遇消费陷阱,例如“合同内暗藏玄机,无论谁找到或者找到尸体都要求全款支付”“有的团队专门骗取几百元定金,微信付款后人消失或者派一人在现场随便找就走”“看起来很不专业,用仪器找不到开始闹玄学,最终无果”。

邵阳的吴女士就发文称,自己猫咪走失找了寻宠团队,最后自己的朋友将猫找回,寻宠团队掏出合同称只要猫找到不管是谁找的都要付款,她觉得非常不合理。

记者在平台随机询问了15家寻宠团队发现,受访商家均表示只要是同城寻宠都不需要提前收取定金。“长沙本地寻宠侦探”店铺老板表示,正规的寻宠团伙本地服务都不会提前收钱。提供异地寻猫服务的“归家寻宠侦探团队”表示,从长沙到常德收费定金600元、尾款2500元,未找到只收取成本定金。收定金是因为要从长沙派团队去常德,来回300公里,并且寻找不低于6小时。

## 提醒:明确收费标准,务必签订服务协议

不少爱宠人被不正规寻宠团队骗取上千甚至上万元,承受了丢宠+丢钱双重打击。当宠物成为不可或缺的家庭成员,寻回它们的过程不该沦为利用情感软肋的暴利游戏。

从业9年的“找猫找狗侦探社”店长提醒消费者,寻宠一定要寻找正规团队,事前明确细则,务必签订服务协议,清晰约定收费项目、标准,如出动费多少,是否按小时计费,未找到、朋友或亲人找到如何收费,找到尸体怎么收费,有没有额外收费等。

其次,要核实“技术成本”。了解市场大致价格后询问其会使用何种设备,判断收费差价是否合理。许多养宠人受骗是因为“情感焦虑”,宠物丢失后要保持冷静,快速比较团队口碑和报价;最后还要注意留存凭证,付款索要正规发票或收据,聊天记录、通话录音妥善保存。

■文/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见习记者 熊韵婧



扫码看视频

男子心搏骤停倒地,湘雅医院护士李优紧急施救。

通讯员 供图



## 男子心搏骤停倒地,路过护士紧急施救

三湘都市报7月7日讯 “看到有人倒下,第一时间就冲过去了。”7月7日,谈及自己的救人行为,湘雅医院重症医学科护士李优表示,“这是我们医护人员的本能。”

7月5日上午,在岳阳东站出站口,一名60岁左右的男子突发心搏骤停倒地不起。危急时刻,李优立即上前施救,凭借专业的急救技能成功挽回了患者生命。

事发当时,下夜班的李优带着小孩搭乘高铁回老家。在岳阳东站行至出站口时,她发现一名男子倒地不起,凭借职业敏感,她立即上前跪地评估。患者意识丧失、面色发绀,牙关紧闭伴四肢强直抽搐(癫痫发作典型体征),同时存在呼吸暂停、颈动脉搏动消失等危急征象。经过判断,这是癫痫持续状态引发的呼吸心搏骤停。

李优迅速为其实施心肺复苏,一边进行胸外按压,一边指导车站工作人员疏散围观人群、清理患者口腔分泌物,并让人取来站内配备的AED设备备用。在持续3分钟左右的专业抢救后,患者逐渐恢复自主呼吸和意识,发绀症状也明显缓解。

此时,120急救人员也赶到现场,将患者送往医院进一步治疗。据了解,被救旅客为湖北籍人士,有心脏病史与癫痫病史,当时正在返乡奔丧途中。心搏骤停患者的抢救必须争分夺秒,在“黄金4分钟”内进行有效的心肺复苏至关重要。

李优的快速反应和规范操作,为患者赢得了最宝贵的抢救时间。目前,患者已脱离生命危险,转运至附近医院急诊科,接受进一步观察治疗。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高煜棋 通讯员 乔木 陈樱曼

## 好意帮人收线致钓竿主人受伤,责任咋划分

法院:构成好意施惠关系,均需担责,施惠者操作疏忽担主责



扫码看视频

三湘都市报7月7日讯 “钓鱼佬”相约山庄钓鱼,一人在热心帮他收线时,铅坠反弹击中钓竿主人右眼,致其十级伤残。伤者的损失该由谁来负责?7日上午,郴州市桂阳县人民法院通报该案,法院认为双方构成好意施惠关系,施惠人操作疏忽担主责,受惠人未避风险担次责。

郴州某公司员工王勇负责对接业主彭程的房屋装修。两人熟悉以后,彭程邀请王勇到某山庄钓鱼,王勇把爱好钓鱼的同事刘志一同喊上了,三人分别驾车抵达。

钓鱼时,彭程的路亚竿钩挂底,刘志主动帮忙操作收线。因鱼线卡紧,刘志用力拉扯导致铅坠突然反弹,直接击中彭程右眼。彭程被紧急送医,诊断为右眼玻璃体积血、晶状体脱位、外伤性白内障等多处损伤,经鉴定构成十级伤残。事后,双方因赔偿协商未果,彭程向法院提起诉讼。

法院审理后认为,三人共同参与钓鱼活动,刘志应彭程应允帮忙处理挂底鱼竿的行为,构成好意施惠关系。好意施惠虽为增进情谊的无偿帮助行为,不产生法律约束力,但施惠人仍需对自身行为尽到“善良人”的谨慎注意义务,避免因过失造成受惠人损害。

刘志作为资深钓鱼爱好者,明知鱼线较粗可能导致拉扯时回弹,却未在操作前观察周边环境、提醒安全距离或采取防护措施,未尽到合理注意义务。其用力拉拽鱼线的行为直接导致铅坠反弹击伤彭程右眼,是损害发生的主要原因,存在明显过失,应承担侵权责任。同时,考虑到好意施惠的

## 法官说法

### “好意”并非“免责”的护身符

法官介绍,好意施惠关系是由当事人一方基于良好的道德风尚实施的使一方受惠的关系,但“好意”并非“免责”的护身符。施惠人虽无法律上的积极作为义务,却需对自身行为尽到合理注意义务。若因疏忽大意未采取必要安全措施,导致受惠人遭受人身损害,施惠人需对其过失承担侵权责任。受惠人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也应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在接受帮助时,需对潜在风险保持合理警惕,主动配合施惠人采取安全措施,而非完全依赖他人保护。若因自身疏忽未履行安全注意义务,对损害发生存在过错的,可依法减轻施惠人的责任。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虢斌  
通讯员 黄进东 王菲 朱洁茹 蒋艾林